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百零三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百零三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桃園縣觀音鄉金湖村中山路一段 1568-1 號

出席：出席股東及委託代理出席股數 84,269,546 股，

佔本公司發行股份總數 112,536,565 股之 74.88%

列席：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郁隆會計師、

常在國際法律事務所劉致慶律師

主席：黃董事長 育仁



紀錄：彭美桂



壹、宣佈開會：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權達法定出席股權數之規定，上午九時整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 一、本公司一百零二年度營業報告(附件一)。
- 二、本公司監察人查核一百零二年度決算表冊報告(附件二)。
- 三、本公司一百零二年度背書保證作業情形報告(附件三)。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一百零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

- 一、本公司一百零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董事會造具，並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郁隆、薛明玲會計師查核竣事並提出查核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監察人等查核完竣，敬請承認。
- 二、前項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 三、前項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四。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第二案

案由：一百零二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

- 一、本公司一百零二年度盈餘分派案，經董事會擬定每股分派現金股利 0.6 元。
- 二、一百零二年度盈餘分派表，請參閱如下：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零二年度
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餘額	159,298
減:首次採用 IFRS 調整數	(56,368,904)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56,209,606)
減:民國 102 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	(260,100)
調整後累積虧損	(56,469,706)
加:民國 102 年度稅後淨利	69,666,499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319,679)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註)	143,588,708
可供分配數合計	155,465,822
分配項目:	
股東股利-現金(每股 0.6 元)	(67,521,939)
期末未分配盈餘	87,943,883
附註:	
配發員工紅利	15,546,582
配發董監事酬勞	7,773,291

董事長：黃育仁



經理人：黃育仁



會計主管：胡詩靜



註：係依法令規定於以前年度就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未提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權益減項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因本年度限制原因消滅而予以迴轉。

- 三、股東現金股利俟本公司 103 年股東常會通過後，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及相關事宜辦理發放。
- 四、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將庫藏股轉讓或註銷或其他等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依本次盈餘分派案決議之現金股利金額，按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股東配息率。每位股東發放現金股利總額至元為止，元以下不計。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伍、討論及選舉事項

第一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

- 一、茲依金管會頒布民國102年12月30日金管證發字第1020053073號令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爰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相關規定，以符合實務運作需求。
- 二、前項「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改選董事、監察人案。(董事會提)

說明：

- 一、本公司現任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擬提請本次股東常會改選全體董事及監察人。
- 二、依「公司章程」規定之董事及監察人人數，選舉本公司第七屆董事七人及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自民國一百零三年六月二十五日至一百零六年六月二十四日止，連選得連任。
- 三、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請參閱議事手冊第50~51頁(附錄四)。

選舉結果：

董事及監察人當選名單：

身分別	戶號 (身分證明文件編號)	戶名(姓名)	選舉權數
董事	27853	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育仁	89,870,364
董事	485	東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連昭志	81,507,786
董事	27853	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穎昇	79,918,660
董事	A1023*****	郭瑞嵩	78,302,031
董事	A1006*****	張崇德	77,013,786
董事	27857	光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能白	75,545,193
董事	S1208*****	王耀庭	74,143,786
監察人	7339	光元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純枝	80,559,303
監察人	A1042*****	吳統雄	79,472,303
監察人	L1200*****	葉文中	78,385,303

第三案

案由：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

- 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股東會之同意。
- 二、因本公司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董事或經理人之行為，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爰依法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擬解除董事競業行為之重要內容如下：

姓名	目前兼任之公司名稱	職務
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育仁	東欣光電科技(江西)有限公司	董事
	嘉友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無錫菱光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南昌菱光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Creative Sensor (USA) Co.	董事
	Creative Sensor Co., Ltd.	董事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根茂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根茂(新加坡)有限公司	董事
	三協株式會社	董事
	TECO Technology & Marketing Center Co., Ltd.	董事
	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台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光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光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光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達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台灣宅配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位元奈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發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日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東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連昭志	東元集團新事業推動中心	執行長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東捷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聯昌電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姓名	目前兼任之公司名稱	職務
	東元奈米應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歐洲德高(私人)有限公司	董事
	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東華工業發展(新加坡)有限公司	董事
	東元總合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董事
	Great Teco, S.L. (西班牙)	董事
	Teco Electric & Machinery B.V (NL) 荷蘭公司	董事
	台玻東元真空節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四川東元台科商貿有限公司	董事
	湖南東元風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無錫菱光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南昌菱光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穎昇	光倫電子(股)公司	董事長
	東欣光電科技(江西)有限公司	董事
	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郭瑞嵩	東元科技文教基金會	董事長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張崇德	云光科技(股)公司	董事
光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能白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台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達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王耀庭	寬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達晨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達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達盈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漢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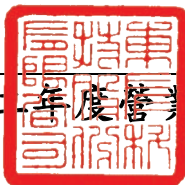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上午九時二十五分

附件一：營業報告書

一百零二年度營業報告書



謹將本公司 102 年度營業狀況暨 103 年度營業展望報告如下：

一、102 年度營業狀況

回顧 102 年度，影印機、印表機及多功能事務機全球出貨量，仍持續持平。本公司 A4 低階產品需求滑落，且新產品因客戶改變設計而延遲出貨，故營業收入較 101 年度下滑 9%。102 年 4 月合資廠結束營運，轉移至新的獨資廠生產，因產生清算成本，以及新廠營運初期生產效率尚未達理想狀態，雖然至 11 月時生產效率已大幅度提升，毛利率仍然由 101 年 21% 降至 102 年的 19%。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及獲利分析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成長率
營業收入淨額	3,090,177	3,395,958	-9.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9,666	68,599	1.6%

(二)營收及損益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2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30.9 億元，較 101 年的 33.9 億元，負成長 9%；在本期毛利方面，因新廠生產效率初期未臻理想，降為新台幣 5.9 億元，較 101 年的 7.2 億元，負成長 18%。營業費用雖然減少 9%，但由於營收亦減少 9%，所以營業費用率持平。102 年因遷廠產生新台幣 1,841 萬元處分固定資產損失，但有投資利益及兌換利益，稅後淨利為 6,967 萬，較 101 年 6,860 萬，增加 1.6%。

(三)研究發展狀況：

鑑於目前列印技術逐漸成熟，102 年度，本公司除了持續深耕原有的多功能事務機產品線，完成新一代雷射多功能事務機整機及模組外，也投入在新的運用及商品上的研發，如 3D 列印及行動列印之相關領域。期望結合本公司豐富之技術經驗，能帶來新的成長動能。

二、103 年度營業展望

雖然新興國家市場強勁動能不再。影響較低階商品的成長性。然新廠運作及管理效益的持續改善，將可提升成本競爭力。另秉持著成熟的多功能事務機技術，持續專注事務機整機及模組件之研發與生產，本年度主要以整合技術與降低成本為目標，亦透過產品軟體的再開發更新，提升產品競爭力並延長產品生命週期，除了可增加技術的收益，亦可為未來新機種專案開拓市場商機。

自我品牌 DocuJet 多功能事務機的銷售，在台灣因政府共同供應契約採購案未能順利開標，影響台灣銷售數量。但在 102 年成功打入土耳其市場，並獲得指標性的政府標案。本公司將持續深耕土耳其市場，藉由土耳其特有的地理地位來拓展中亞及中東市場。

互動式虛擬電子白板產品。在北美教育市場有所突破，今年將繼續推出二代機種。分攻行動商務人士與教育市場，以推廣自我品牌搭配 ODM 及 OEM 模式，衝出

銷售量。

隨著移動通訊與個人裝備的普及。行動列印與文件安全成為多功能事務機必要的功能。如何讓使用者更方便更迅速的轉移與獲取文件，一直是多功能事務機器廠商不斷改進的方向。本公司將已建立的無線列印技術提升至更具彈性之行動列印技術，新一代的行動列印裝置預計今年可進入量產，為本公司創造新的營運動能。

董事長：黃育仁



經理人：黃育仁



會計主管：胡詩靜



附件二：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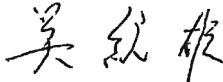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百零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郁隆會計師及薛明玲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一百零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案復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報請 鑒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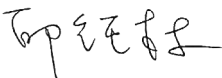
此 致

本公司一百零三年股東常會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吳統雄 

監察人：光元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純枝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三 月 二 十 四 日

附件三：對外背書保證作業情形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對外背書保證情形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背書公司名稱	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
	關係								
東友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間接百分之百持有之被投資公司		\$370,187	\$89,415	\$29,805	\$12,810	-	1.81	\$925,468

註：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20%，背書保證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50% 為限。

附件四：會計師查核報告及決算表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2754 號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公鑒：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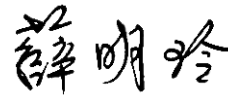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郁隆



會計師

薛明玲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8325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4)台財證(一)第 1281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4 日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81,813	23	\$ 332,340	15	\$ 305,963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流動		189,757	6	198,888	9	461,748	1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047	-	3,866	-	7,03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574,438	20	452,865	20	630,242	23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26,850	1	24,683	1	12,329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四)	7,524	-	7,524	-	17,219	1
130X	存貨	六(六)	301,798	10	404,754	18	539,517	19
1410	預付款項	七	39,489	1	59,484	2	75,086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15,100	1	16,316	1	13,64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837,816</u>	<u>62</u>	<u>1,500,720</u>	<u>66</u>	<u>2,062,789</u>	<u>74</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1,028,768	35	636,316	28	506,629	1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29,371	1	52,749	2	66,298	3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17,343	1	8,029	-	8,97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四)	36,404	1	61,448	3	100,238	4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8,800	-	12,135	1	26,704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120,686</u>	<u>38</u>	<u>770,677</u>	<u>34</u>	<u>708,842</u>	<u>26</u>
1XXX	資產總計		<u>\$ 2,958,502</u>	<u>100</u>	<u>\$ 2,271,397</u>	<u>100</u>	<u>\$ 2,771,631</u>	<u>100</u>

(續次頁)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12,810	1	\$ 50,311	2	\$ -	-
2150	應付票據	七	4,786	-	23,115	1	31,503	1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	534,071	18	252,083	11	573,946	2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6,700	-	36,593	2	50,376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及七	214,659	7	204,060	9	276,143	10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四)	6,825	-	-	-	-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四)	21,465	1	21,076	1	20,525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二)	155,750	5	91,336	4	191,080	7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957,066</u>	<u>32</u>	<u>678,574</u>	<u>30</u>	<u>1,143,573</u>	<u>41</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四)	577	-	-	-	1,178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三)	84,992	3	85,217	4	78,813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85,569</u>	<u>3</u>	<u>85,217</u>	<u>4</u>	<u>79,991</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1,042,635</u>	<u>35</u>	<u>763,791</u>	<u>34</u>	<u>1,223,564</u>	<u>44</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1,125,365	38	1,125,365	49	1,125,365	4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282,280	10	287,192	13	353,906	1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3,590	5	109,179	5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3,197	-	7,051	-	61,932	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286,503	10	(110,573)	(5)	(89,913)	(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850,935</u>	<u>63</u>	<u>1,418,214</u>	<u>62</u>	<u>1,451,290</u>	<u>52</u>
36XX	非控制權益		<u>64,932</u>	<u>2</u>	<u>89,392</u>	<u>4</u>	<u>96,777</u>	<u>4</u>
3XXX	權益總計		<u>1,915,867</u>	<u>65</u>	<u>1,507,606</u>	<u>66</u>	<u>1,548,067</u>	<u>56</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958,502</u>	<u>100</u>	<u>\$ 2,271,397</u>	<u>100</u>	<u>\$ 2,771,631</u>	<u>100</u>

董事長：黃育仁



經理人：黃育仁



會計主管：胡詩靜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	\$ 3,090,177	100	\$ 3,395,95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二)(二十三)及七	(2,504,230)	(81)	(2,680,388)	(79)		
5900 營業毛利		585,947	19	715,570	21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二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00,540)	(3)	(74,737)	(2)		
6200 管理費用		(195,288)	(7)	(176,150)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86,088)	(9)	(392,900)	(1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81,916)	(19)	(643,787)	(19)		
6900 營業利益		4,031	-	71,783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及七	61,829	2	63,361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20,391	-	(13,301)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2,443)	-	(85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9,777	2	49,203	2		
7900 稅前淨利		83,808	2	120,986	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38,747)	(1)	(55,568)	(2)		
8200 本期淨利		\$ 45,061	1	\$ 65,418	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853	-	(\$ 5,954)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393,368	13	(18,910)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313)	-	(16,257)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53	-	2,764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442,022	14	\$ 27,061	1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9,666	2	\$ 68,599	2		
8620 非控制權益		(\$ 24,605)	(1)	(\$ 3,181)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66,482	15	\$ 34,446	1		
8720 非控制權益		(\$ 24,460)	(1)	(\$ 7,385)	-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本期淨(損)利		\$ 0.62		\$ 0.61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850 本期淨(損)利		\$ 0.62		\$ 0.61			

董事長：黃育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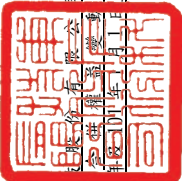
經理人：黃育仁



會計主管：胡詩靜



東友科
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表
民國102年12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歸屬於		母		業其		主		權		計	非	權	益	總
	保	於	留	盈	盈	餘	他	之	益	益					
	普通	股本	法定	盈餘	公積	特別	盈餘	公積	合	未分配	盈餘	(或	備	備	備
101		\$ 1,125,365	\$ 353,906	\$ -	\$ 61,932	\$ -	\$ -	\$ -	\$ -	\$ 89,913	\$ 1,451,290	\$ 96,777	\$ 1,548,067		
		-	808	-	(808)	-	-	-	-	-	-	-	-		
		-	-	109,179	(109,179)	-	-	-	-	-	-	-	-		
		-	(67,522)	-	-	-	-	-	-	-	(67,522)	-	(67,522)		
		-	-	-	68,599	-	-	-	-	-	68,599	(3,181)	65,418		
		-	-	-	(13,493)	(1,750)	(1,750)	(18,910)	(34,153)	(4,204)	(38,357)				
六(十七)		\$ 1,125,365	\$ 287,192	\$ 109,179	\$ 7,051	\$ 1,750	\$ 1,418,214	\$ 89,392	\$ 1,507,606						
102		\$ 1,125,365	\$ 287,192	\$ 109,179	\$ 7,051	\$ 1,750	\$ 1,418,214	\$ 89,392	\$ 1,507,606						
		-	6,342	-	(6,342)	-	-	-	-						
		-	-	34,411	(34,411)	-	-	-	-						
		-	-	-	(22,507)	-	(22,507)	-	(22,507)						
		-	(11,254)	-	-	-	(11,254)	-	(11,254)						
		-	-	-	69,666	-	69,666	(24,605)	45,061						
		-	-	-	(260)	3,708	396,816	145	396,961						
六(十七)		\$ 1,125,365	\$ 282,280	\$ 143,590	\$ 13,197	\$ 1,958	\$ 1,850,935	\$ 64,932	\$ 1,915,867						

101 年度

1月1日餘額

10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配發現金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餘額

102 年度

1月1日餘額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配發現金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配發現金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餘額



董事長：黃育仁



經理人：黃育仁



會計主管：胡詩靜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83,808	\$ 120,98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	14,646	22,725
攤銷費用	六(八)	7,381	7,230
呆帳費用提列數	六(四)(五)	18,212	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之淨利益	六(二)	(34,063)	(2,047)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1,970	857
利息收入	六(十九)	(678)	(311)
處分投資利益		(423)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七)	20,708	9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43,194	264,907
應收票據		2,817	3,177
應收帳款		(139,784)	177,338
其他應收款		(37,564)	(39,392)
存貨		102,956	134,763
預付款項		19,995	15,602
其他流動資產		1,228	(1,6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8,329)	(8,388)
應付帳款		281,988	(321,86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9,893)	(13,783)
其他應付款項		10,599	(72,083)
負債準備－流動		389	551
其他流動負債		64,414	(99,744)
其他非流動負債		(485)	(7,08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13,086	182,812
收取之利息	六(十九)	678	311
支付之利息	六(二十一)	(1,970)	(857)
支付之所得稅		(13,772)	(21,40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98,022</u>	<u>160,858</u>

(續次頁)

東友科技(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2)	(\$ 1,019)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48,597)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339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17,530)	(10,40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7,949	1,351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八)	(10,693)	(6,354)
處分無形資產	六(八)	393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5,049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0,377
預付設備款增加		(3,037)	(903)
收取之股利		42,868	38,71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1,277	(111,77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37,501)	50,311
法定盈餘公積配發現金及現金股利		(33,761)	(67,522)
非控制權益變動		145	(4,20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1,117)	(21,41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291	(1,28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49,473	26,37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2,340	305,96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81,813	\$ 332,340

董事長：黃育仁



經理人：黃育仁



會計主管：胡詩靜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2752 號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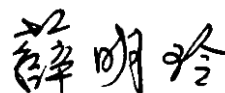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郁隆



會計師

薛明玲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83252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4)台財證(一)第 1281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4 日

東友社投(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75,399	21	\$ 207,054	10	\$ 195,272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流動		189,757	7	198,888	9	461,748	1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047	-	3,866	-	3,66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574,203	21	452,644	21	629,800	2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	-	589	-	2,151	-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15,105	1	22,777	1	10,838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五)	7,524	-	7,524	-	17,219	1
130X	存貨	六(六)	180,916	6	363,804	17	489,450	18
1410	預付款項		35,825	1	34,175	2	67,898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15,100	1	14,766	1	13,546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594,876</u>	<u>58</u>	<u>1,306,087</u>	<u>61</u>	<u>1,891,590</u>	<u>70</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1,028,768	37	636,316	29	506,629	18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73,235	3	119,547	6	185,195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16,336	1	21,846	1	24,681	1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15,198	-	6,863	-	5,99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五)	36,336	1	61,380	3	100,088	4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177	-	4,374	-	4,52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170,050</u>	<u>42</u>	<u>850,326</u>	<u>39</u>	<u>827,117</u>	<u>30</u>
1XXX	資產總計		<u>\$ 2,764,926</u>	<u>100</u>	<u>\$ 2,156,413</u>	<u>100</u>	<u>\$ 2,718,707</u>	<u>100</u>

(續次頁)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	-	\$ 29,277	1	\$ -	-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一)	172,416	6	181,524	9	393,719	1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81,193	10	153,108	7	308,819	1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及七	191,140	7	178,734	8	238,608	9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五)	6,825	-	-	-	-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五)	21,411	1	21,061	1	20,467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三)	155,437	6	89,278	4	225,813	8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828,422</u>	<u>30</u>	<u>652,982</u>	<u>30</u>	<u>1,187,426</u>	<u>44</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五)	577	-	-	-	1,178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四)	84,992	3	85,217	4	78,813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85,569</u>	<u>3</u>	<u>85,217</u>	<u>4</u>	<u>79,991</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913,991</u>	<u>33</u>	<u>738,199</u>	<u>34</u>	<u>1,267,417</u>	<u>47</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1,125,365	41	1,125,365	52	1,125,365	41
保留盈餘								
		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82,280	10	287,192	13	353,906	1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3,590	5	109,179	5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3,197	1	7,051	1	61,932	2
其他權益								
		六(十八)						
3400	其他權益		286,503	10	(110,573)	(5)	(89,913)	(3)
3XXX	權益總計		<u>1,850,935</u>	<u>67</u>	<u>1,418,214</u>	<u>66</u>	<u>1,451,290</u>	<u>5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764,926</u>	<u>100</u>	<u>\$ 2,156,413</u>	<u>100</u>	<u>\$ 2,718,707</u>	<u>100</u>

董事長：黃育仁



經理人：黃育仁



會計主管：胡詩靜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	\$ 3,089,551	100	\$ 3,395,44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三)及七	(2,444,462)	(79)	(2,707,898)	(80)
5900 營業毛利		645,089	21	687,546	20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104,747)	(4)	(83,073)	(2)
6200 管理費用		(118,390)	(4)	(114,770)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86,088)	(9)	(393,075)	(1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09,225)	(17)	(590,918)	(17)
6900 營業利益		135,864	4	96,628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60,785	2	62,739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50,881	2	11,536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750)	-	44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38,667)	(5)	(23,80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7,751)	(1)	26,955	1
7900 稅前淨利		108,113	3	123,583	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38,447)	(1)	(54,984)	(2)
8200 本期淨利		\$ 69,666	2	\$ 68,599	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708	-	(1,750)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393,368	13	(18,910)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六(十四)(二十五)	(313)	-	(16,257)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53	-	2,764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466,482	15	\$ 34,446	1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0.62		\$ 0.61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0.62		\$ 0.61	

董事長：黃育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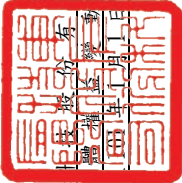
經理人：黃育仁



會計主管：胡詩靜



東友 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保			留			盈			其			權			合	計
	普通	股	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	資本	盈餘	益				
101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25,365		\$	353,906	\$	-	\$	61,932	\$	-	(\$	89,913)	\$	1,451,290		
10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808				(808)								
法定盈餘公積配發現金					(67,522)		109,179		(109,179)								(67,522)
本期淨利					-		-		68,599								68,5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13,493)		(1,750)		(18,910)				(34,153)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25,365		\$	287,192	\$	109,179	\$	7,051	\$	1,750	(\$	108,823)	\$	1,418,214		
102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25,365		\$	287,192	\$	109,179	\$	7,051	(\$	1,750)	(\$	108,823)	\$	1,418,214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342		-		(6,34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34,411		(34,411)								
盈餘配發現金股利					-		-		(22,507)								(22,507)
法定盈餘公積配發現金					(11,254)		-		-								(11,254)
本期淨利					-		-		69,666								69,6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260)		3,708		(393,368)				396,816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25,365		\$	282,280	\$	143,590	\$	13,197	\$	1,958	(\$	284,545)	\$	1,850,935		



董事長：黃育仁



經理人：黃育仁



會計主管：胡詩靜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08,113	\$ 123,583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 9,764	9,846
攤銷費用	六(九) 6,406	4,536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六(四)(五) 18,252	(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六(二) (34,063)	(2,047)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750	422
利息收入	六(二十) (495)	(24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六(七) 138,667	23,806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兌換損失	-	5,53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一) 16	9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43
處分投資利益	(42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43,194	264,907
應收票據	2,817	(191)
應收帳款	(139,809)	177,156
應收帳款-關係人	589	1,562
其他應收款	(27,724)	(37,509)
存貨	181,301	125,646
預付款項	(1,650)	33,723
其他流動資產	(334)	(1,2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75)	1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9,108)	(212,19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8,085	(155,711)
其他應付款	12,405	(60,049)
負債準備-流動	350	594
其他流動負債	66,159	(101,802)
其他非流動負債	(485)	(7,08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00,602	194,333
收取之利息	六(二十) 495	243
支付之所得稅數	(13,472)	(20,906)
支付之利息	六(二十二) (750)	(42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86,875	173,24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48,597)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339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十三 (88,647)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3,479)	(9,18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796	1,243
取得無形資產	六(九) (8,369)	(5,400)
收取之股利	42,868	38,71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5,492)	(123,22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29,277)	29,277
法定盈餘公積配發現金及現金股利	(33,761)	(67,52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3,038)	(38,24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68,345	11,78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7,054	195,27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75,399	\$ 207,054

董事長：黃育仁



經理人：黃育仁



會計主管：胡詩靜



附件五：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原因
<p>第二條 法令依據</p> <p>本處理程序係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及<u>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訂〈修〉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u>有關規定訂〈修〉定之。</p>	<p>第二條 法令依據</p> <p>本處理程序係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u>「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u>及主管機關之有關規定訂定。</p>	<p>依實際情況，酌作文字詳述。</p>
<p>第三條 資產範圍</p> <p>一、有價證券：包括股票、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表彰基金之有價證券、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等長、短期投資。</p> <p>二、<u>不動產(含土地、房屋及建築、投資性不動產、土地使用權、營建業之存貨)及設備</u>。</p> <p>三~八：略。</p>	<p>第三條 資產範圍</p> <p>一、有價證券：包括股票、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表彰基金之有價證券、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等長、短期投資。</p> <p>二、<u>不動產(含營建業之存貨)及其他</u>因<u>定資產</u>。</p> <p>三~八：略。</p>	<p>配合法令修訂，將土地、房屋及建築、投資性不動產列入不動產定義範圍；另考量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土地使用權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之規定，爰併入不動產予以規範，且修改第二項，以資明確。</p>
<p>第四條 名詞定義</p> <p>一~二：略。</p> <p>三、<u>關係人、子公司：應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認定之</u>。</p> <p>四、<u>專業估價者：指不動產估價師或其他依法律得從事不動產、設備估價業務者</u>。</p> <p>五、<u>事實發生日：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但屬需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者，以上開日期或接獲主管機關核准之日孰前者為準</u>。</p>	<p>第四條 名詞定義</p> <p>一~二：略。</p> <p>三、<u>關係人：指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所規定者</u>—</p> <p>四、<u>子公司：指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及第七號所規定者</u>—</p> <p>五、<u>專業估價者：指不動產估價師或其他依法律得從事不動產、其他</u>因<u>定資產估價業務者</u>。</p> <p>六、<u>事實發生日：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但屬需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者，以上開日期或接獲主管機關核准之日孰前者為準</u>。</p>	<p>1. 配合法令修訂，酌作文字調整。</p> <p>2. 關係人及子公司之認定，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或國際會計準則相關公報認定之，並修正第四項文字。</p>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原因
<p>六、大陸地區投資：指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規定從事之大陸投資。</p> <p>七、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取得或處分資產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公告部份免再計入。</p> <p>八、所稱「最近期財務報表」係指公司於取得或處分資產前依法公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p>	<p>七、大陸地區投資：指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規定從事之大陸投資。</p> <p>八、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取得或處分資產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公告部份免再計入。</p> <p>九、所稱「最近期財務報表」係指公司於取得或處分資產前依法公開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p>	
<p>第五條 投資非供營業用不動產與有價證券額度</p> <p>一、本公司取得上述資產之額度訂定如下：</p> <p>(一)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其總額不得高於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之股東權益的<u>百分之三十</u>。</p> <p>(二)投資長、短期有價證券之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之股東權益為限。</p> <p>(三)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金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之股東權益的<u>百分之二十</u>為限。</p> <p>二、本公司之子公司個別取得上述資產之額度訂定如下：</p> <p>(一)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其總額不得高於該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之股東權益的<u>百分之三十</u>。</p>	<p>第五條 投資非供營業用不動產與有價證券額度</p> <p>本公司取得上述資產之額度訂定如下：</p> <p>(一)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或有價證券，其總額不得高於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之股東權益兩倍一個別短期有價證券投資金額以前開股東權益之百分之二十為限。</p> <p>(二)投資長、短期有價證券之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之股東權益之兩倍為限。</p> <p>(三)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金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之股東權益的<u>百分之二十</u>為限。</p> <p>本公司之子公司個別取得上述資產之額度訂定如下：</p> <p>(一)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或有價證券，其總額不得高於該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之股東權益兩倍一個別短期有。</p>	<p>1. 將投資非供營業用不動產及有價證券限額分開，並將不動產總限額降低。</p> <p>2. 將投資長、短期有價證券之總限額降低。</p> <p>3. 將子公司投資非供營業用不動產及有價證券限額分開，並將不動產總限額降低。</p>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原因
<p>(二)投資長、短期有價證券之總額以該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之股東權益為限。</p> <p>(三)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金額以該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之股東權益之百分之二十為限。</p>	<p>價證券，投資金額以前開股東權益之百分之二十為限。</p> <p>(二)投資長、短期有價證券之總額以該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之股東權益為限</p> <p>(三)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金額以該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之股東權益之百分之二十為限。</p>	
<p>第七條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之處理程序</p> <p>一、評估及作業程序</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及設備，悉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固定資產循環作業規定之程序辦理。</p> <p>二、交易條件及授權額度之決定程序</p> <p>(一)：略</p> <p>(二)取得或處分設備，應以詢價、比價、議價或招標方式擇一為之，其核准權限悉依本公司規章彙總之『職務權限表』規定辦理。</p> <p>(三)：略。</p> <p>三、執行單位</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時，應依前項核決權限呈核決後，由資產管理單位及財會單位負責執行。</p> <p>四、不動產或設備估價報告</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設備，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p>	<p>第七條 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之處理程序</p> <p>一、評估及作業程序</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及其他固定資產，悉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固定資產循環作業規定之程序辦理。</p> <p>二、交易條件及授權額度之決定程序</p> <p>(一)：略</p> <p>(二)取得或處分其他固定資產，應以詢價、比價、議價或招標方式擇一為之，其核准權限悉依本公司規章彙總之『職務權限表』規定辦理。</p> <p>(三)：略。</p> <p>三、執行單位</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時，應依前項核決權限呈核決後，由資產管理單位及財管單位負責執行。</p> <p>四、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估價報告</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爰修正其他固定資產及供營業使用機器設備之文字。 2. 另配合第四條第三項之修正，第四項第三款酌作文字調整。 3. 依照公司現行組織圖修改單位名稱。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原因
<p>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p> <p>(一)~(二)：略。</p> <p>(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資產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u>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u>（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p> <p>1. 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p> <p>2. 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p> <p>(四)~(五)：略。</p> <p>五：略</p>	<p>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符合下列規定：</p> <p>(一)~(二)：略。</p> <p>(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除取得資產之估價結果均高於交易金額，或處分之估價結果均低於交易金額外，應洽請會計師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p> <p>1. 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p> <p>2. 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p> <p>(四)~(五)：略。</p> <p>五：略</p>	
<p>第九條 關係人交易</p> <p>一：略</p> <p>二、評估及作業程序</p> <p>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u>除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外</u>，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p>第九條 關係人交易</p> <p>一：略</p> <p>二、評估及作業程序</p> <p>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簽訂交易契約及支付款項：</p>	<p>1. 考量向關係人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因風險性偏低，得依第十五條規定免予公告，為衡平考量，規範前開事項得免檢具第二項各款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p> <p>2. 修改主管機關名稱。</p> <p>3. 配合法令修訂，考量自地委建或租地委建等委請關係人興建不動產事宜者，性質與合建契約類</p>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原因
<p>(一)~(七)：略</p> <p>(以下略之)</p> <p>三、交易成本之合理性評估</p> <p>(一)~(四)：略</p> <p>(五)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如經按本條第三項第(一)、(二)款規定評估結果均較交易價格為低者，應辦理下列事項：</p> <p>1.~3.：略</p> <p>本公司經上述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者，應俟高價購入之資產已認列跌價損失或處分或為適當補償或恢復原狀，或有其他證據確定無不合理者，並經<u>金管會</u>同意後，始得動用該特別盈餘公積。</p> <p>(六)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依本條第一項及第二項有關評估及作業程序規定辦理即可，不適用本條第三項(一)、(二)、(三)款有關交易成本合理性之評估規定：</p> <p>1. 關係人係因繼承或贈與而取得不動產。</p> <p>2. 關係人訂約取得不動產時間距本交易訂約日已逾五年。</p> <p>3. 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或<u>自地委建、租地委建等委請關係人興建不動產</u>，而取得不動產。</p> <p>(七)：略</p>	<p>(一)~(七)：略</p> <p>(以下略之)</p> <p>三、交易成本之合理性評估</p> <p>(一)~(四)：略</p> <p>(五)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如經按本條第三項第(一)、(二)款規定評估結果均較交易價格為低者，應辦理下列事項：</p> <p>1.~3.：略</p> <p>本公司經上述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者，應俟高價購入之資產已認列跌價損失或處分或為適當補償或恢復原狀，或有其他證據確定無不合理者，並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同意後，始得動用該特別盈餘公積。</p> <p>(六)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依本條第一項及第二項有關評估及作業程序規定辦理即可，不適用本條第三項(一)、(二)、(三)款有關交易成本合理性之評估規定：</p> <p>1. 關係人係因繼承或贈與而取得不動產。</p> <p>2. 關係人訂約取得不動產時間距本交易訂約日已逾五年。</p> <p>3. 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而取得不動產。</p> <p>(七)：略</p>	<p>似，爰修正第六款第三目。</p>
<p>第十一條 取得或處分無形資產之處 理程序</p>	<p>第十一條 取得或處分無形資產之處 理程序</p>	<p>考量政府機構出售資產需依相關規定辦理標售或競價，且政府機構辦理</p>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原因
<p>一~三：略</p> <p>四、無形資產專家評估意見報告</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無形資產之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u>除與政府機構交易外</u>，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p>五：略</p>	<p>一~三：略</p> <p>四、無形資產專家評估意見報告</p> <p>本公司取得或處分無形資產之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日前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p> <p>五：略</p>	<p>招標時，業依相關規定估定標售底價，價格遭操縱之可能性較低，故無需取具專家意見。</p>
<p>第十一之一條</p> <p>前七條、第十條及第十一條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u>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u>」第三十條第二項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該準則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部分免再計入。</p>	<p>第十一條之一</p> <p>前七條、第十條及第十一條交易金額之計算，應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三十條第二項規定辦理，且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該準則規定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意見部分免再計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法制作業規定，酌修正條文名稱。 2. 配合金管會法規名稱，酌作文字修正。
<p>第十三條 取得或處分衍生性商品之處理程序</p> <p>一~四：略</p> <p>五、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董事會之監督管理原則</p> <p>(一)~(二)：略</p> <p>(三)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依所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定授權相關人員辦理者，事後應提報<u>最近期</u>董事會。</p> <p>(四)：略</p>	<p>第十三條 取得或處分衍生性商品之處理程序</p> <p>一~四：略</p> <p>五、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董事會之監督管理原則</p> <p>(一)~(二)：略</p> <p>(三)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依所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定授權相關人員辦理者，事後應提報董事會。</p> <p>(四)：略</p>	<p>配合法令修訂，明定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依所定處理程序規定授權相關人員辦理者，事後應提報最近期董事會。</p>
<p>第十五條 資訊公開揭露程序</p> <p>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本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p>	<p>第十五條 資訊公開揭露程序</p> <p>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本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一)向關係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法令修訂，將市場基金予以納入排除公告之適用範圍。 2. 配合法令修正，證券商於初級市場取得有價證券後，於次級市場售出時，基於資訊揭露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原因
<p>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u>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u>，不在此限。</p> <p>(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p> <p>(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p> <p>(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買賣公債。 2. 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u>或證券商於初級市場認購及依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u>。 3.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u>申購或贖回國內貨幣市場基金</u>。 4. 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5. ~6. : 略 <p>(五): 略</p> <p><u>(六)本處理程序有關總資產百分之十之規定，以證券發行人財務</u></p>	<p>或與關係人為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外之其他資產且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總資產百分之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但買賣公債或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不在此限。</p> <p>(二)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p> <p>(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p> <p>(四)除前三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買賣公債。 2. 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 3.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 4. 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5. ~6. : 略 <p>(五): 略</p>	<p>之效益與一致性之考量，依現行規範無需辦理公告。</p> <p>3. 另基於相關法令之規定，因承銷案件先行保留自行認購之有價證券，均係依相關規定取得，較無資訊揭露之實益，明定免予公告。</p> <p>4. 配合法令修訂，爰酌作文字修正。</p> <p>5. 配合採用 IFRSs 後係以合併財務報表作為公告申報主體，且考量取得或處分資產之風險係由取得或處分公司承擔，故依法令修訂，明定本處理程序有關總資產百分之十之規定，係以公司本身最近期之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總資產金額計算。另對股票無面額或面額非為新台幣十元之公司，明訂權益係指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項目。</p> <p>6. 修改主管機關名稱。</p>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訂原因
<p><u>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最近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中之總資產金額計算。</u></p> <p><u>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本處理程序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u></p> <p>二：略</p> <p>三、公告申報程序</p> <p>(一)本公司應將相關資訊於<u>金管會</u>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二)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其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u>金管會</u>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p>(三)~(四)：略</p> <p>(五)本公司依前述規定公告申報之交易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u>金管會</u>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原交易簽訂之相關契約有變更、終止或解除情事。 2. 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未依契約預定日程完成。 3. 原公告申報內容有變更。 	<p>二：略</p> <p>三、公告申報程序</p> <p>(一)本公司應將相關資訊於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p>(二)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其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p>(三)~(四)：略</p> <p>(五)本公司依前述規定公告申報之交易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即日起算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主管機關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原交易簽訂之相關契約有變更、終止或解除情事。 2. 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未依契約預定日程完成。 3. 原公告申報內容有變更。 	